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12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5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2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04,321,171股新股。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财满街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户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账户；同意子公司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青岛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东方雨虹”）在兴业银行上海静安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芜湖东方雨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子公司广东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保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洋浦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东方雨虹”）在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北四环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重庆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方雨虹”）在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南通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吉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东方雨虹”）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南通金丝楠膜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金丝楠膜”）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光谷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子公司常德天鼎丰非织造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天鼎丰”）在建行北京财满街支行开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十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的相关事宜。公司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连同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专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杭州东方雨虹、青岛东方雨虹、芜湖东方雨虹、广东东方雨虹、保定东方雨虹、洋浦东方雨虹、重庆东方雨虹、南通东方雨虹、吉林东方雨虹、南通金丝楠膜、民建公司、常德天鼎丰连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也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与各专户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在上述监管协议签署后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